

(5-3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)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, 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)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

号)的规定, 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粤北人民医院 的 粤北人民医院塑料利器盒供应商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,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圆形利器盒, 属于 工业 行业; 制造商为 广东康卫士医用包装容器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80 人, 营业收入为 9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264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;

2. 方形利器盒, 属于 工业 行业; 制造商为 广东康卫士医用包装容器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80 人, 营业收入为 9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264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;

3. 纸质利器盒, 属于 工业 行业; 制造商为 广东康卫士医用包装容器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80 人, 营业收入为 9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264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 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广东佛粤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9月20日



1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2: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真实性负责, 投标人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。在实际操作中, 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, 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、准确的信息。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, 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、准确的, 不建议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